附件：

一.项目名称：喷砂仪、根管治疗仪采购项目。

二.最高限价：喷砂仪1单价限价0.8万元；喷砂仪2单价限价0.8万元；根管治疗仪单价限价0.6万元。

三.相关要求：

**★**（一）需求数量：

喷砂仪1：数量1台，喷砂仪2：数量1台，根管治疗仪：数量2台。

**★**（二）商务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要求** |
| 1 | 项目完成时间 | 采购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货物交付和安装、调试，交付比选人验收。 |
| 2 | 项目实施地点 | 比选人指定地点 |
| 3 | 售后服务期 | 整机质保2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 4 | 报价 |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运输、安装调试、保险、风险、所有税费、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和比选文件规定的其它全部费用 |
| 5 | 合同价款支付 | （1）项目实施完成验收合格后，支付95%的合同总价款；（2）项目实施完成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一年后，支付5%的合同总价款； |
| 6 | 履约验收 | （1）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规定的验收标准。（2）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3）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4）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
| 7 | 保险 | 比选申请人自行运输标的物或委托承运人运输的，应为该批货物购买货物运输保险及运输工具航程保险，其损毁、灭失的风险自合同成立时起由比选申请人承担。 |

（三）技术参数：

**喷砂仪1：**

**数量1台，单价限价0.8万元。**

1.产生的声压级不超过 80 dB。

2.输入水压值在要求之最小值 0.15 MPa 时，出水量≥ 20 mL/min。

3.产品输入压力范围 0.25 Mpa～0.4 Mpa，所需的气流量应满足≤40 NL/min。

4.手柄和喷砂嘴可进行≥ 250 次重复处理周期。

5.喷砂嘴是可旋转的。

6.在正常水压范围 0.15 MPa～0.4 MPa，气压范围 0.25 MPa～0.4 MPa 内，无漏水漏气现象。

7.工作气压范围 0.25 MPa～0.4 MPa。

8.工作水压范围 0.15 MPa～0.4 MPa。

9.尾部供水、供气采用软管连接，不含光纤孔。通过配件中的快速连接头与其连接。

**喷砂仪2：**

**数量1台，单价限价0.8万元。**

1.手机表面具有凹槽，任何大小的手都能安全握持，并可对前端喷嘴的角度进行微妙的调整。

2.双喷嘴结构：气流从喷粉盒的双喷嘴中同时喷出，向位于盒中央的吸气喷嘴产生持续稳定的喷粉流。

3.双喷嘴结构结合圆顶形盒设计也有助于喷粉的充分使用，减少未用喷粉的浪费。

4.拥有≥ 2 个 360°自由旋转式接口，此接口即使在高压下也不会变紧。

5.前端喷嘴易于拆卸，一个可置换喷嘴做为标准套件。

6. 气体消耗量：15-25L/min（0.245 Mpa） 。

7.喷雾：55mL/min ± 10%（水压 0.098 Mpa）。

8.洁牙粉消耗量：≤12 克每3-5 min 。

9.连接方式：国际标准 ISO 4 孔。

**根管治疗仪：**

**数量2台，单价限价0.6万元，总价限价1.2万元。**

1.组成：马达手机+反角弯机头。

2.机型：无线手持式根管预备机。

3.记忆程序设定：≥十种。

4.显示屏：OLED显示屏。

5.马达手机转速：150～800rpm。

6.马达手机额定转矩：≤4.0N•cm。

7.马达手机机头减速比：≥16：1。

8.弯机头可≥六个角度方向调节，左右手均可使用。

9.工作模式设定≥4种（根测控制马达模式、单根测模式、单马达模式、马达和根测同时使用模式）。

10.配备无线连接脚踏系统。

11.电池充电：可拆卸式电池和充电线式多种充电方式。

12.具备主机自动校准和自动关机功能。

13.适用于所有的镍钛根管预备器械系统。

14.支持单支锉根管成型，双向旋转动力装置。

**以上标注“★”号的为本次采购项目的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全部满足。**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   |   |   |   |   |
| 2 |   |   |   |   |   |   |
| 合计 | 元 |

**注：**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系统集成费用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品目及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3.如有多种规格，请按每种规格分别报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响应/偏离 |
|  |  |  |  |
|  |  |  |  |

注意：竞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XXX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质量保证书**

 ：

 （制造商家名称）是在 .（国名）依法登记注册的，其地址现在 。其主要营业地点现在 。

作为供应商，我方承诺，为本次招标提供的货物为原厂制造、合法渠道供应的全新产品。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承担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供应商单位名称： （盖章）

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授权销售产品清单

**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

 （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声明：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附有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无以下围标、串标行为：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8.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9.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0.法律法规界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与采购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投标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如被查实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本公司将承担法律责任，接受相应的法律法规处罚。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